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資料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告所述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在美國出售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購買本公司證券要約的遊說。本公告所述證券概無且將不會根據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之證券法登記，且除根據證券法獲豁免或不受證券法所規限的交易外，亦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將不會於美國或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直接或間接分發。本公告所述證券目前及以後均不會在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GOLDEN WHEEL TIAND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輪天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2)

內幕消息

有關二零二五年到期的10.0%優先票據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由金輪天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及第13.1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內容有關本公司所發行二零二五年到期的10.0%優先票據(「新優先票據」，本金額約為494,667,000美元)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的公告。

背景

於二零二二年至今，由於中國房地產行業的不景氣，加上中國內地新冠疫情的反覆，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業務受到持續不利影響。建築及銷售活動不時暫停。此外，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酒店及購物中心出租業務也受到重大沖擊。因此，本集團的合約銷售額大幅減少，而本集團以經營所得現金流清償債務的能力亦受到削弱。

未按期付息

新優先票據的利息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到期應付。根據新優先票據的信托契據，本公司有30天寬限期以避免違約事件。寬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日屆滿，而本公司預期將於屆滿前不會支付有關款項。

此次未支付已構成新優先票據下的違約事件。因此，新優先票據持有人（「持有人」）可要求即時兌付本金及應計利息。於本公告日期，新優先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為467,298,942美元。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接獲持有人就加快行動發出的任何通知。

本公司已和主要持有人進行初步溝通。本公司董事會將採取步驟，提出對本公司及新優先票據持有人皆有利的方案。與此同時，本公司將委聘財務顧問，以促進及時與持有人對新優先票據的條款及條件所作的各項建議修訂的磋商。

本集團一直並將努力評估及改善其流動資金狀況。為了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履行其義務，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從中國房地產行業的波動中恢復過來，並加快物業及投資物業的銷售及應收款項的收取，同時維持更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壓縮可自由支配資本開支。本公司在合理時間內將努力逐步地解決本公司的債務問題。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告知本公司股東、持有人、其他持份者及潛在投資者最新情況。

持有人及其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新優先票據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輪天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欽賢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執行董事王欽賢先生、王錦輝先生、王錦強先生及Tjie Tjin Fung先生；非執行董事Suwita Janata先生及Gunawan Kiky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楚基先生、李思強先生及王麗玲女士組成。